

老板及员工捡到顾客遗失在店内的信用卡，不但不归还，反而用刷卡机破解密码后，将信用卡内的3万元钱分次转账和取现。昨日，轮台县公安局向媒体通报，目前涉案三人已被取保候审，案件在进一步审理中。

据警方介绍，6月24日，轮台县某企业员工王某向公安局刑侦大队报警称，23日，他在轮台县步行街逛街时，遗失一张农业银行信用卡。次日一早，他赶到银行办理挂失手续时，发现卡内的30000元钱已被他人取走。

接到报案后，警方迅速展开调查。经查询该卡交易记录后发现，王某遗失的信用卡是在步行街某服饰店内刷卡转账的。

这时王某突然想到，他在这家服饰店内逛过，但没有购买任何商品，所以不可能刷卡。

根据王某反映的情况，办案民警认为该服饰店老板及员工有重大作案嫌疑。

警方将该店老板及员工三人传唤至刑侦大队讯问，起初，三人拒不承认自己捡到卡，取走了钱。当民警向他们出示银行卡交易记录时，三人终于低下了头。

据嫌疑人交待，6月23日16时许，员工杨某在店内捡到了王某遗失的一张信用卡，并将这件事告诉了老板李某、陈某，三人一商量，决定私吞，但是因为不知道密码，让三人很伤脑筋。

后来老板李某、陈某就通过店中的刷卡机，破解了信用卡密码，并分两次通过刷卡机将卡内的10000元转账，随后，杨某又通过自动取款机将卡内的20000元钱取走。

目前，涉案的三名嫌疑人已被取保候审，案件在进一步审理中。